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WIRELESS TECHNOLOGIES LIMITED

中國無線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9)

公佈

本公司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發出本公佈，藉以提供有關本公司與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訂立的供應合約之資料。

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發出本公佈。

中國無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與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聯通」）訂立一份供應合約（「供應合約」）。根據供應合約，本公司已同意向中國聯通供應300,000部「Coolpad 768」及「Coolpad 268」雙制式手機。本公司將分批於本年度下半年及下年度上半年向中國聯通交付300,000部雙制式手機。合約價值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

「Coolpad 768」及「Coolpad 268」雙制式手機具備證券交易功能。據董事所悉，「掌上證券」系統乃中國目前唯一可以手機進行證券買賣的系統。此系統可獲取中國股市、基金、外匯、期貨及投資分析資料。此外，此系統亦可提示用戶其設定的目標股價。

董事會已知悉今天本公司股份之股價波動，茲聲明除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該股價上升的任何原因。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披露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足以或可能影響股份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者。

承董事會命
中國無線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郭德英

香港，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郭德英先生及蔣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曉女士及馬德惠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大展博士、謝維信先生、陳敬忠先生及楊賢足先生。